股票代码：601388　　股票简称：怡球资源　　编号：2016-077 号

#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上述相关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已于2016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本次交易中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Metalico 100%股权，其中：向上海欣桂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欣桂”）支付现金3亿元人民币收购其持有的Metalico 42.70%股权；向TOTAL MERCHANT LIMITED（以下简称“TML”）支付现金6,125万美元收购其持有的Metalico 57.30%股权。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 资产交割及过户情况

于美国当地时间2016年7月1日，标的资产Metalico公司已完成股权变更，上海欣桂和TML分别将其持有的Metalico公司42.70%和57.30%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目前持有Metalico公司100%股权。

公司于2016年5月6日至2016年5月10日期间，向TML支付股权转让款4,519.93万美元及7,690万元人民币，2016年8月30日公司向TML支付余下转让款2,889.94万元人民币，向上海欣桂支付转让款3亿元人民币。截至2016年8月30日，公司已向TML和上海欣桂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同时当日上海欣桂和TML出具确认函，确认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协议等事项已履行完毕，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二、中介机构结论性意见

1、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怡球资源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过程操作规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资产已完成过户，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除交割日期延后及付款方式调整外，不存在差异，相关协议及承诺的已切实履行或正在履行中；重组实施过程中，未发生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亦未发生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风险和障碍。

2、法律顾问意见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认为：

本次交易的方案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交易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交易各方有权按照相关批准实施本次交易；怡球资源已就本次交易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的手续已办理完毕，价款已支付；本次交易实施过程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1、《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3、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1日